

## 北京空港科技园区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四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北京空港科技园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四次临时会议的会议通知和会议材料于 2022 年 12 月 20 日以电子邮件的方式发出，会议于 2022 年 12 月 22 日在北京天竺空港工业区 B 区裕民大街甲 6 号公司一层多媒体会议室以现场及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七人，实际出席董事七人，公司董事长韩剑先生主持了会议，公司监事及部分高管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会议以现场表决的方式审议通过了《关于取消公司 2022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部分议案的议案》

公司于 2022 年 12 月 12 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开挂牌转让全资子公司 100%股权暨被动形成对外财务资助的议案》，该议案原定将提交公司 2022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因上述议案中有关标的资产评估结果尚需国有资产监督管理部门的核准，公司将根据国有资产监督管理部门的初步审核建议，进一步优化上报流程，预计无法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的规定在股东大会会议资料披露日（股东大会召开日五日前）前取得核准批复。公司董事会决定取消原定提交 2022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的《关于公开挂牌转让全资子公司 100%股权暨被动形成对外财务资助的议案》，待取得国有资产监督管理部门核准批复后，公司董事会将另行审议上述议案，并重新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内容详见 2022 年 12 月 23 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公司关于 2022 年第六次临时

股东大会取消议案的公告》。

特此公告。

北京空港科技园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12月22日